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其他住宅統計

資料項目：臺北市國民住宅配售(租)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企劃科

*聯絡人：汪必芬

*聯絡電話：02-27772186 轉 2519

*傳真：02-27771029

*電子信箱：udd-fany@mail.tapei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✓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

(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填列已興建完成開始配售(租)之國宅，至全部配售(租)完畢前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季1月1日至3月31日、4月1日至6月30日、7月1日至9月30日、10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興建戶數：係指興建總戶數。

(二)出售(租)戶數：已確定簽約繳款之出售(租)戶數。

(三)待售(租)戶數：係指興建戶數扣除出售(租)數之剩餘戶數。

*統計單位：戶。

*統計分類：

(一)縱行項目按「樓層別」、「類型」、「興建戶數」、「出售戶數(承購戶數、簽約戶數)」、「出租戶數(承租戶數、簽約戶數)」、「待售(租)戶數(待出售戶數、待出租戶數)」分類。

(二)橫列項目按「國宅別」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：按季。

*時效：1個月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季終了後1個月5日內(遇例假日提前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，公布日期上載於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之「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

*同步發送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由本局住宅企劃科依據住宅企劃科、住宅服務科之登記冊內資料編製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依上述之統計項目定義，採電腦作業且具查核機制，以確定資料之合理性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